

银华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9 年 1 月 22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9 年 1 月 18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8 年 10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银华可转债债券
交易代码	00577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 年 8 月 31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3,045,261.76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对可转换债券的积极投资，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p>本基金将采用定量和定性相结合的分析方法，结合对宏观经济环境、国家经济政策、行业发展状况、股票市场风险、债券市场整体收益率曲线变化和资金供求关系等因素的定性分析，综合评价各类资产的市场趋势、预期风险收益水平和配置时机。在此基础上，本基金将积极主动地对固定收益类资产、现金和权益类资产等各类金融资产的配置比例进行实时动态调整。</p> <p>本基金投资组合比例为：债券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 80%，其中投资于可转换债券（含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当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 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p>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收益率*80%+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15%+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可转换债券主题的债券型基金，其预期风险、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和普通债券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8年10月1日—2018年12月31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516,210.73
2. 本期利润	457,381.43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61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53,133,169.87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017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上述本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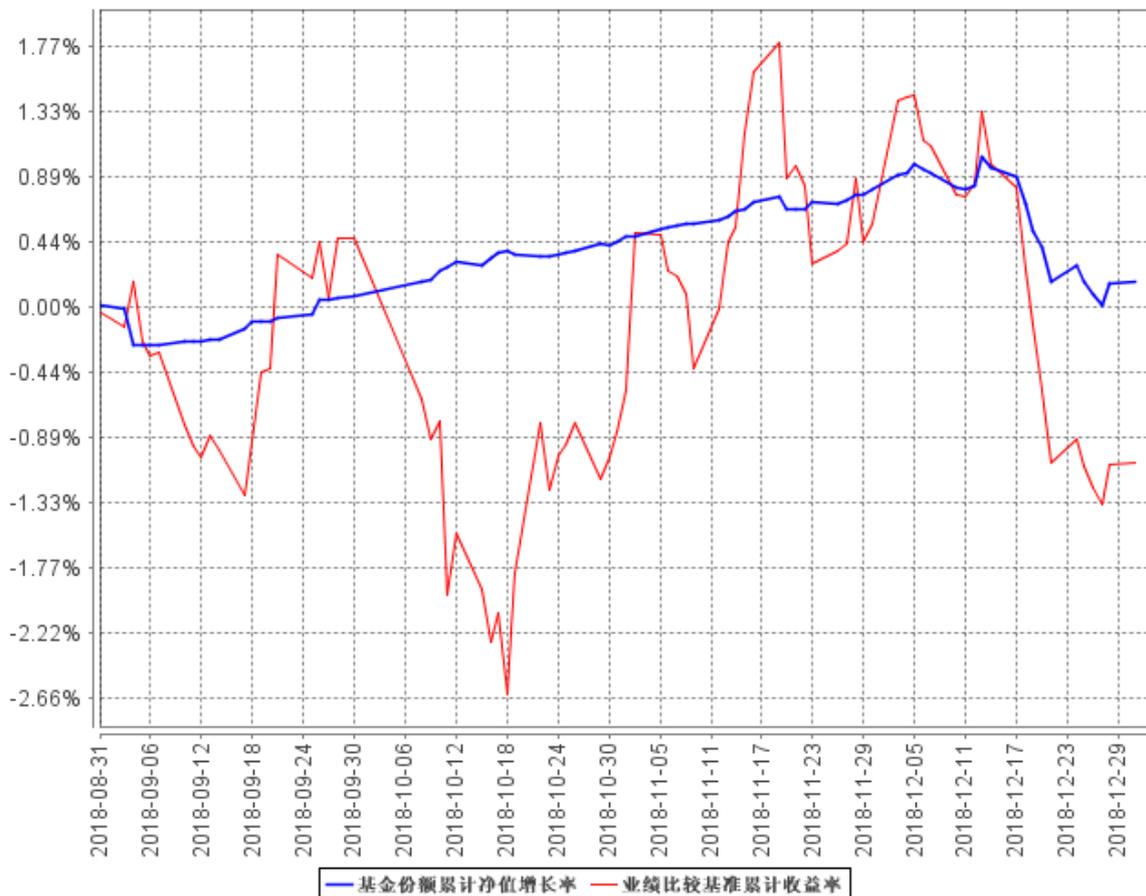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09%	0.07%	-1.53%	0.45%	1.62%	-0.38%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期为 2018 年 08 月 31 日，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到本报告期末不满一年，按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起六个月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应当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孙慧女士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8 年 8 月 31 日	-	7.5 年	硕士学位。2010 年 6 月至 2012 年 6 月任职中邮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任投资经理助理；2012 年 7 月至 2015 年 2 月任职于华

				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中心，任投资经理；2015 年 3 月加盟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基金经理助理；自 2016 年 2 月 6 日至 2017 年 8 月 7 日担任银华永祥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6 年 2 月 6 日起兼任银华保本增值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转债指数增强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6 年 10 月 17 日至 2018 年 2 月 5 日兼任银华稳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6 年 10 月 17 日至 2018 年 6 月 26 日兼任银华永泰积极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6 年 12 月 22 日起兼任银华远景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7 年 8 月 8 日起兼任银华永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8 年 3 月 7 日起兼任银华多元收益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8 年 8 月 31 日起兼任银华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具有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	--	--	--	---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基金合同生效日或公司作出决定之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其各项实施准则、《银华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基金无违法、违规行为。本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制定了《公平交易制度》和《公平交易执行制度》等，并建立了健全有效的公平交易执行体系，保证公平对待旗下的每一个投资组合。

在投资决策环节，本基金管理人构建了统一的研究平台，为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公平地提供研究支持。同时，在投资决策过程中，各基金经理、投资经理严格遵守本基金管理人的各项投资管理制度和投资授权制度，保证各投资组合的独立投资决策机制。

在交易执行环节，本基金管理人实行集中交易制度，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综合平衡”的原则，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

在事后监控环节，本基金管理人定期对股票交易情况进行分析，并出具公平交易执行情况分析报告；另外，本基金管理人还对公平交易制度的遵守和相关业务流程的执行情况进行定期和不定期的检查，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及时报告。

综上所述，本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制度的相关规定。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现存在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况有 3 次，原因是指数型投资组合投资策略需要，未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8 年 4 季度，全球市场在经济预期不断走弱的背景下，风险偏好持续回落，同时资产价格继续呈现波动性放大特征。国内方面，中美经贸摩擦在几经反复后终于进入到相对缓和阶段，有助于市场主体预期的修复，但未来演进方向仍存变数；与此同时，对冲信用内生性坍塌的各项政策不断出台，但实际见效尚存时滞，宏观经济仍处于惯性下滑趋势中。受上述因素影响，国内市场在 4 季度整体呈现股弱债强的格局。权益市场震荡走弱，从估值角度看，目前市场整体已处于历史上相对较低的水平。债券市场持续上涨，并且速率有所加快，同时利差不断压缩。转债方面，总体表现跟随权益市场，同时成交活跃度与估值水平持续走低。此外，受企业盈利预期下降以及债券市场信用收缩的影响，部分资质偏弱的转债个券进一步边缘化，加剧板块内部的结构分化特征。

4 季度，本基金在积累绝对收益的前提下，结合市场变化稳步建仓，重点持有长期业绩良好，同时转债及正股估值合理的个券，力求为实现中长期稳健净值回报打下坚实基础。

展望 2019 年 1 季度，预计国内经济惯性下行的趋势在短期内难以逆转，而中美经贸摩擦也将继续在预期层面对市场构成扰动，受此影响，政策层面的对冲力度有望进一步加大。权益方面，关注超跌后的结构性机会。基本面下行压力下，随着 2、3 月份业绩预告逐步披露，各行业的业绩风险将得到系统性修正。此外，中美经贸摩擦的不确定性将季度末再次受到关注，届时资金的

避险情绪有可能再度上升。债券方面，现阶段总体机会仍然大于风险。外部来看，美国加息预期的走弱以及美债收益率的破位下行显著缓解了货币政策协调内外均衡的压力；内部来看，在政策见效前的时间差内，名义经济增速仍将带动利率中枢向下。不过，短期随着收益率快速下行至阶段性低位，同时年初地方债供给提前等因素也将带来扰动，交易层面或存阶段性调整压力。转债方面，基于权益市场的结构性特征，仍将以深度挖掘个券机会为主，重点关注长期业绩良好、转债及正股估值合理的个券，同时兼顾流动性与条款因素。

1 季度，本基金将继续结合市场变化完成建仓，仍以正股基本面扎实、长期业绩预期良好的转债个券为主，同时兼顾估值与流动性水平。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0017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09%，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53%。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37,613,237.16	70.42
	其中：债券	37,613,237.16	70.42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2,900,000.00	24.15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641,184.63	4.95
8	其他资产	255,351.93	0.48
9	合计	53,409,773.72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投资。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4,449,979.60	8.38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4,449,979.60	8.38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33,163,257.56	62.42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37,613,237.16	70.79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8005	国开 1701	31,090	3,122,679.60	5.88
2	120001	16 以岭 EB	26,000	2,601,040.00	4.90
3	128016	两虹转债	24,360	2,411,640.00	4.54
4	132012	17 巨化 EB	24,780	2,401,925.40	4.52
5	113014	林洋转债	24,590	2,334,328.70	4.39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0.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不存在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0.2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因此本基金不存在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情形。

5.10.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20,970.81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234,381.12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55,351.93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28016	雨虹转债	2,411,640.00	4.54
2	113014	林洋转债	2,334,328.70	4.39
3	110032	三一转债	2,280,678.60	4.29
4	110034	九州转债	1,689,695.60	3.18
5	113011	光大转债	1,681,920.00	3.17
6	123003	蓝思转债	1,628,110.00	3.06
7	127005	长证转债	1,461,581.46	2.75
8	113017	吉视转债	1,458,358.50	2.74
9	113009	广汽转债	1,407,931.00	2.65
10	113008	电气转债	1,365,520.00	2.57

11	123006	东财转债	1,322,286.00	2.49
12	113015	隆基转债	890,983.60	1.68
13	128020	水晶转债	742,794.90	1.40
14	110031	航信转债	528,400.00	0.99
15	113508	新风转债	192,680.00	0.36
16	128028	赣锋转债	191,300.00	0.36
17	128010	顺昌转债	95,207.00	0.18

5.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投资。

5.10.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各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78,743,000.07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819,423.05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226,517,161.36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3,045,261.76

注：总申购份额含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注：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于本报告期末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	----------------	------------

别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18/10/01-2018/10/09	60,001,400.00	0.00	60,001,400.00	0.00	0.00%
个人	1	2018/10/12-2018/10/16	23,301,796.00	0.00	23,301,796.00	0.00	0.00%

产品特有风险

投资人在投资本基金时，将面临本基金的特定风险，具体包括：

- 1) 当基金份额集中度较高时，少数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占比较高，其在召开持有人大会并对重大事项进行投票表决时可能拥有较大话语权；
- 2) 在极端情况下，当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较高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量赎回本基金时，可能导致在其赎回后本基金资产规模长期低于 5000 万元，进而可能导致本基金终止或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转型为另外的基金，其他基金份额持有人丧失继续投资本基金的机会；
- 3) 当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较高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量赎回本基金时，更容易触发巨额赎回条款，基金份额持有人将可能无法及时赎回所持有的全部基金份额；
- 4) 当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较高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量赎回本基金时，基金为支付赎回款项而卖出所持有的证券，可能造成证券价格波动，导致本基金的收益水平发生波动。同时，巨额赎回、份额净值小数保留位数是采用四舍五入、管理费及托管费等费用是按前一日资产计提，会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出现大幅波动；
- 5) 当某一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达到或超过本基金规模的 50%时，本基金管理人将不再接受该持有人对本基金基金份额提出的申购及转换转入申请。在其他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导致某一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达到或超过本基金规模 50%的情况下，该基金份额持有人将面临所提出的对本基金基金份额的申购及转换转入申请被拒绝的风险。如果投资人某笔申购或转换转入申请导致其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达到或超过本基金规模的 50%，该笔申购或转换转入申请可能被确认失败。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基金管理人于 2018 年 9 月 28 日披露了《银华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业务的公告》，本基金自 2018 年 10 月 9 日起开始办理日常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业务。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9.1.1 银华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注册的文件
- 9.1.2 《银华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9.1.3 《银华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9.1.4 《银华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9.1.5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
- 9.1.6 本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 9.1.7 本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 9.1.8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在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9.2 存放地点

上述备查文本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本报告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及托管人住所，供公众查阅、复制。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免费查阅，在支付工本费后，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上述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相关公开披露的法律文件，投资者还可在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yhfund.com.cn）查阅。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1 月 22 日